



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1年8月19日

連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聶眾

聯絡電話：02-2261-6192

新北地檢署從嚴從速偵辦詐欺出國等人口販運案件 聲請羈押禁見 4 名被告

本署重大刑案組黃冠傑檢察官、陳詩詩檢察官指揮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三峽分局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四大隊第二隊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宜蘭分局等單位，共同偵辦被告何○庭等人涉嫌違反人口販運防制法等案，於本月 17 日持搜索票及拘票展開聯合執行行動，搜索被告住居所等 3 個地點，查獲及拘提被告共 12 人，另提訊被告 1 人到案。

被告等人以「出國打工，賺取優沃薪資及提供良好工作環境」等詐術，陸續將 40 餘名被害人誘騙出境至泰國、曼谷及柬埔寨等國，其中包含身心智能障礙人士及原住民等人。被害人受詐騙出國後，旋遭限制人身自由，或遭脅逼從事詐欺機房等工作，或經輾轉轉賣，或被要求給付贖金，經被害人及家屬報案後，本署立即指派檢察官組成專案小組，指揮上開機關或單位積極偵辦，經向法院聲請核發搜索票後，於 17 日展開聯合執行行動。

檢察官於昨（18）日訊問被告等人完畢後，認何○庭、陳○軍、莊○尉及吳○萱等 4 人涉嫌違反人口販運防制法及刑法之意圖營利以詐術使人出國等罪，犯罪嫌疑重大，亦有事實足認被告等有湮滅證據或勾串共犯、證人之虞，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，其中何姓、陳姓及莊姓 3 名被告業經法院於今（19）日

凌晨裁定羈押禁見獲准，吳姓被告則尚待法院開羈押庭及裁定，其餘被告由檢察官分別以 3 萬元至 10 萬元不等之金額交保。

本署目前已有 7 件是類案件，正由重大刑案專組及婦幼保護專組檢察官積極偵辦中，尚未出國之被害人部分，以勸導等方式避免其出國，目前已成功勸阻 5 人出國；涉案人員部分則將持續追溯上游成員、其餘共犯及金流並查扣犯罪所得，務將該等不法集團份子繩之以法及剝奪其犯罪所得，確保國人生命、身體之自由與安全，也呼籲民眾面對海外高薪或不合理的徵才廣告時，務必提高警覺，審慎評估，以免受騙上當。